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E PRINTSHOP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印館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8)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點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鑒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環球印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總額約為180.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約10.0%。
- 於二零二六財年，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2.3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五財年則錄得約0.5百萬港元。二零二六財年的年度淨利潤增至約1.6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五財年則為約0.7百萬港元。詳情載於本公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財務回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一節。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年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財務資料已經董事會批准。

本公告所載年度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但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收益	4	180,271,984	163,861,815
銷售成本		(142,846,186)	(128,888,851)
毛利		37,425,798	34,972,964
其他收入	5	15,025	61,438
其他(虧損)/收益	5	(1,930,439)	264,754
分銷及銷售開支		(5,098,378)	(4,199,008)
行政及其他開支		(27,554,177)	(25,329,748)
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10(b)	(127,723)	(2,497,080)
經營溢利		2,730,106	3,273,320
融資成本	6(a)	(1,059,810)	(1,387,772)
除稅前溢利	6	1,670,296	1,885,548
所得稅開支	7	(51,564)	(1,208,459)
年內溢利		1,618,732	677,089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獲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兌換差額		656,895	(71,45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275,627	605,636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32,394	618,887
非控股權益		(13,662)	58,202
		1,618,732	677,089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282,555	548,330
非控股權益		(6,928)	57,306
		2,275,627	605,636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8		
基本及攤薄		1.64	0.6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19,567	7,036,966
使用權資產		13,103,418	16,826,417
無形資產		786,722	856,611
已付按金		2,546,244	1,048,428
遞延稅項資產		211,378	300,953
		<u>19,967,329</u>	<u>26,069,375</u>
流動資產			
存貨		1,266,507	196,40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0	48,476,349	63,897,965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	7,580,838
可收回增值稅		1,867,830	9,837,8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4,898	1,769,519
		<u>52,585,584</u>	<u>83,282,61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11	40,286,833	68,587,597
合約負債		3,664,208	3,462,451
其他借款		2,388,048	–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		–	5,622,03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11,903	5,886,623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	868,431
租賃負債		6,472,815	6,806,450
修復成本撥備		10,000	30,000
		<u>53,133,807</u>	<u>91,263,587</u>
流動負債淨值		<u>(548,223)</u>	<u>(7,980,97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9,419,106</u>	<u>18,088,401</u>

	附註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412,759	10,159,082
遞延稅項負債		53,716	191,451
其他借款		2,939,136	—
		9,405,611	10,350,533
資產淨值		10,013,495	7,737,86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998,000	24,950,000
儲備		9,148,350	(17,086,20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0,146,350	7,863,795
非控股權益		(132,855)	(125,927)
總權益		10,013,495	7,737,86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環球印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獲豁免有限公司，且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荃灣青山公路611-619號東南工業大廈8樓D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乃主要從事提供一般印刷服務及印刷設備及消耗品貿易。

本公司母公司為Digital Intelligence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董事認為，Digital Intelligence Holdings Limited為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新準則及修訂本

(a)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其有關且就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交換性

採納上列於本報告期間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新準則及修訂本

以下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潛在相關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列報及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修訂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第11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³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所有相關公佈的準則將於公佈生效日期後開始的首個期間在本集團會計政策內採用。上述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採納後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在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若干章節且只作有限變動的同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於損益表內呈列的新規定，包括指定總額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列報兩項經定義的新增小計項目。當中亦要求在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計量，並加強有關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資料的分類(匯總及分解)及位置的規定。先前列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規定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差錯」，後者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已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有細微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需要追溯應用。預期應用新準則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損益表的呈列及披露。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此為一個統稱，當中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其中涉及財務報表的編製)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謹請留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雖然該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當前事件及行動的最佳認知及判斷，但實際結果可能最終有別於該等估計。

(c)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提供一般印刷服務及買賣印刷設備及消耗品。來自主要業務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收益確認時間—於某一時間點		
—提供一般印刷服務	178,250,545	146,897,701
—買賣印刷設備及消耗品	<u>2,021,439</u>	<u>16,964,114</u>
	<u>180,271,984</u>	<u>163,861,815</u>

提供一般印刷服務的合約原預計期限為一年或更短。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以確認收益及不披露該等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的印刷設備及消耗品貿易，相關交易金額為2,021,439港元(二零二五年：1,570,402港元)，該等交易被視為本集團以代理人身份代委託人收取的現金，因此按淨額入賬。

(b)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報告予本集團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該等資料。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依據產品類別審視業務，並評估以下營運分部的表現：

提供一般印刷服務—提供印刷服務及多種印刷品的買賣

買賣印刷設備及消耗品—供應印刷相關原材料及機器

執行董事根據各分部之收益及毛利率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本集團資源已獲整合，且並無向執行董事呈報有關兩個營運分部的營運分部資產及負債的獨立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的資產及負債。

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披露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一般 印刷服務 港元	買賣印刷 設備及 消耗品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部收益(均來至外部客戶)	178,250,545	2,021,439	180,271,984
銷售成本	(142,808,464)	(37,722)	(142,846,186)
分部業績	35,442,081	1,983,717	37,425,798
毛利率(%)	19.88%	98.13%	20.76%
其他收入			15,025
其他收益			(1,930,439)
分銷及銷售開支			(5,098,378)
行政及其他開支			(27,554,177)
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127,723)
經營溢利			2,730,106
融資成本			(1,059,81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670,296
所得稅開支			(51,564)
年內溢利			1,618,732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一般 印刷服務 港元	買賣印刷 設備及 消耗品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部收益(均來至外部客戶)	146,897,701	16,964,114	163,861,815
銷售成本	<u>(116,442,624)</u>	<u>(12,446,227)</u>	<u>(128,888,851)</u>
分部業績	30,455,077	4,517,887	34,972,964
毛利率(%)	<u>20.73%</u>	<u>26.63%</u>	21.34%
其他收入			61,438
其他收益			264,754
分銷及銷售開支			(4,199,008)
行政及其他開支			(25,329,748)
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u>(2,497,080)</u>
經營溢利			3,273,320
融資成本			<u>(1,387,77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885,548
所得稅開支			<u>(1,208,459)</u>
年內溢利			<u>677,089</u>

按地域劃分收益披露如下：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香港	61,519,665	115,473,008
中國內地	26,533,358	35,011,009
美國	91,692,313	–
其他	<u>526,648</u>	<u>13,377,798</u>
	<u>180,271,984</u>	<u>163,861,815</u>

上文披露的收益以客戶所在地為基礎。

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個別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客戶A	不適用*	52,317,532
客戶B	<u>75,583,589</u>	<u>不適用*</u>

客戶A及客戶B收益來自提供一般印刷服務的銷售額。

* 相關收入佔本集團該年度總收入的比例未超過10%。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位於下列地方：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香港	3,560,569	22,864,070
中國內地	<u>13,649,138</u>	<u>1,855,924</u>
	<u>17,209,707</u>	<u>24,719,994</u>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424	6,089
廢舊物資銷售收入	–	13,090
政府補助	–	18,358
雜項收入	13,601	23,901
	<u>15,025</u>	<u>61,438</u>
其他收益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236,717)	258,9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648,212)	(156,123)
提早終止租賃取消確認的虧損	(45,510)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161,948
	<u>(1,930,439)</u>	<u>264,754</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a)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的利息	873,683	1,387,772
其他借款的利息	96,933	–
保理安排應收賬項的利息	89,194	–
	<u>1,059,810</u>	<u>1,387,772</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6,038,709	14,387,31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	397,711	481,273
	<u>16,436,420</u>	<u>14,868,583</u>
(c)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680,000	720,00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	142,846,186	128,888,8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136,130	1,839,785
使用權資產折舊 [#]	4,111,361	5,457,759
無形資產攤銷	69,727	86,682
短期租賃開支	980,000	1,660,602

- # 為數481,221港元、1,767,995港元及3,367,969港元(二零二五年：2,047,674港元、1,346,627港元及4,071,853港元)的存貨成本分別與員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有關，有關金額亦已計入就各該等開支類別於本附註單獨披露的相關總金額。
- ^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動用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沒收供款以減少該計劃的應付供款(二零二五年：無)。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計劃項下並無沒收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供款(二零二五年：無)。

7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抵免)指：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即期稅項		
年內香港所得稅	37,994	—
年內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62,474	557,586
遞延稅項		
於損益(計入)／扣除	(48,904)	650,873
	51,564	1,208,459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

除利得稅兩級制項下合資格企業外，於年內，香港利得稅撥備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稅率計算。合資格企業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5%的稅率計提。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及微型企業(「小微企」)資格，並可享有稅務優惠，採用5%之實際稅率。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支持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發展有關稅費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號)，對於符合小微企資格的實體，企業所得稅按不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的年度應稅所得額的25%計算，稅率為20%，即該實體的實際稅率為5%。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632,394港元(二零二五年：618,887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9,800,000股(二零二五年：99,800,000股)計算。為計算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已作出調整，以反映附註12所界定及披露之二零二五年股份合併所產生之影響。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及於過往年度均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股息

概無於年內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4,204,018	62,025,422
減：虧損撥備(附註(b))	<u>(3,815,260)</u>	<u>(3,794,156)</u>
	30,388,758	58,231,266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c))	984,793	192,907
按金(附註(d))	2,947,936	4,659,962
預付款項(附註(d))	<u>16,701,106</u>	<u>1,862,258</u>
	51,022,593	64,946,393
減：非流動部分按金	<u>(2,546,244)</u>	<u>(1,048,428)</u>
	<u>48,476,349</u>	<u>63,897,965</u>

非信貸客戶於收取印刷產品時需全額支付銷售代價。信貸客戶通常獲授30至90天信用期。

(a) 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於1個月內	15,464,753	7,641,067
1至2個月	8,580,190	457,149
2至3個月	3,185,528	2,200,040
超過3個月	3,158,287	47,933,010
於報告期末	<u>30,388,758</u>	<u>58,231,266</u>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報告期內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於報告期初	3,794,156	1,319,366
已確認減值虧損	127,723	2,497,080
匯兌差額	(106,619)	(22,290)
於報告期末	<u>3,815,260</u>	<u>3,794,156</u>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c) 已全數終止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某銀行訂立一項無追索權應收賬款保理安排(「該安排」)，並將若干應收賬款轉讓予該銀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該安排轉讓予該銀行而尚未結清的應收賬款價值為2,768,647港元(「已終止確認應收賬款」)。根據該安排，本集團已於保理後轉讓與已終止確認應收賬款相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並未保留任何有關使用已終止確認應收賬款的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已終止確認應收賬款。因此，本集團已終止確認該等已終止確認應收賬款。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就已終止確認應收賬款之轉讓日確認89,194港元收益或虧損。保理交易已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勻進行。

其他應收款項中包含應收保理公司款項562,296港元，該款項為無追索權保理安排的餘額，將於交易完成後120天結清。

- (d)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按金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主要包括支付予分包商的預付款項15,769,150港元(二零二五年：零)及分包服務按金零(二零二五年：2,000,000港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1,129,020	62,315,24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364,368	2,514,953
其他開支應付費用	1,600,095	2,704,186
應計員工成本	1,193,350	1,053,217
	<u>40,286,833</u>	<u>68,587,597</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港元	二零二五年 港元
1個月內	16,564,898	7,887,814
1至2個月	5,869,405	1,551,719
2至3個月	131,502	1,267,234
超過3個月	8,563,215	51,608,474
	<u>31,129,020</u>	<u>62,315,241</u>

12 股本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0.05	4,000,000,000	200,000,000
二零二五年股份合併(附註(i))		(3,200,000,000)	—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0.25	800,000,000	200,000,000
二零二五年股本削減及股份分拆(附註(ii))		19,200,000,000	—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0.01	20,000,000,000	2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0.05	499,000,000	24,950,000
二零二五年股份合併(附註(i))		(399,200,000)	—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	0.25	99,800,000	24,950,000
二零二五年股本削減及股份分拆(附註(ii))		—	(23,952,000)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0.01	99,800,000	998,000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一日，董事會建議每五股已發行及未發行本公司股本合併為一股面值0.25港元的合併股份(「二零二五年股份合併」)。二零二五年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生效。
- (ii)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一日，董事會建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通過按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每股面值0.24港元註銷實繳股本的方式獲削減，致使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0.25港元減至0.01港元；且每一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法定未發行合併股份將拆細為二十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生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一般印刷服務及買賣印刷設備及消耗品。

於二零二六財年，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80.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五財年」）的收益約163.9百萬港元上升約10.0%。於二零二六財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為2.3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五財年則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0.5百萬港元。

克服市場不利因素與策略調整

今年香港印刷業的市場環境進一步惡化，面臨的挑戰甚至比去年更加嚴峻。自二零二四年十月開始的激烈價格競爭持續加劇，導致區域產品價格下跌，在目前的成本結構下，本地生產已難以維持。

為保障現金流及維持業務的長期韌性，董事會採取果斷行動，並已完成關閉青衣生產基地的程序。這項必要的重組措施，導致二零二六財年就租賃物業裝修進行了一次性撇銷，金額約為1.6百萬港元。

海外拓展的進度與展望

儘管香港本地市場面對不利因素，但我們在中國內地及美國的拓展工作繼續取得正面成果。我們在此等海外市場供應印刷品及印刷相關的原材料，反應良好，與我們的核心印刷服務有效相輔相成，並成功減少了我們對本地市場的依賴。

展望未來，雖然香港的市場前景仍然充滿競爭，但我們對海外市場的前景極為樂觀。本集團持續專注於營運效率、靈活的成本管理，以及推行流程改善。透過擴大我們的國際版圖，並維持結構性成本管控，我們深信有能力應付當前的宏觀經濟挑戰，並為我們的持份者帶來可持續的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於二零二六財年，本集團的總收益大幅升至約180.3百萬港元，遠較二零二五財年約163.9百萬港元高出約16.4百萬港元或約10%。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年內銷量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分包費用、生產雜費及員工成本。於二零二六財年，總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五財年的約128.9百萬港元增至約142.8百萬港元。增幅與收益升幅相符，反映拓展業務帶來較多的營運活動。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五財年約35.0百萬港元升加至二零二六財年約37.4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收益增長。約2.4百萬港元的毛利絕對金額增長，主要受銷量擴大所帶動。儘管市場價格競爭激烈所帶來的挑戰，但銷量的增長仍使本集團得以實現更高的整體毛利。

相反地，毛利率從二零二五財年的約21.3%收窄至二零二六財年的約20.8%。此一下滑反映市場價格競爭的影響，對本集團銷售單價施加下調壓力。

其他收益或虧損

二零二六財年，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約1.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關閉青衣生產基地導致租賃物業裝修費用一次性撇銷。這項淨虧損狀況與二零二五財政年度所錄得的約0.3百萬港元其他收益形成顯著差異；而該等收益則相反地，主要來自匯兌收益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二零二五財年約4.2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二六財年的約5.1百萬港元。增加主要與本集團的收益增長相符，並由客戶服務開支上升所帶動。

行政及其他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折舊、法律及專業費用、資訊科技發展費用、核數師酬金、營銷及娛樂、水電開支、銀行費用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行政及其他開支由二零二五財年的約25.3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二六財年的約27.6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與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及應對最近由Digital Intelligence Holdings Limited強制性現金收購要約有關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大幅增加(如本公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無條件強制性現金收購要約」一節所詳述)以及因業務整體增長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財年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約0.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五財年確認減值虧損淨額約2.5百萬港元大幅減少。二零二五財年確認的重大減值虧損，主要歸因於當時貿易應收款項年末餘額高達約58.2百萬港元。就二零二六財年而言，減值虧損得以大幅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大幅減少至約30.4百萬港元，反映出收款工作有所加強。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二零二五財年約1.4百萬港元下跌至二零二六財年約1.1百萬港元。該項減少歸因於租賃負債利息的減少，而該減少則源於年內持續償還租賃義務的本金。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財年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2.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五財年錄得全面收益總額約0.5百萬港元大幅增加。二零二六財年之年度淨利潤增至約1.6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五財年則為約0.7百萬港元。撇除非經常性項目後，盈利能力的提升主要受以下因素帶動：

- (i) 銷量增長使二零二六財年的毛利較二零二五財年增加絕對金額約2.4百萬港元。該銷量增長成功抵抗自二零二四年以來本地市場持續的激烈價格競爭。
- (ii) 與二零二五財年相比，本集團二零二六財年的所得稅開支大幅減少約1.2百萬港元。此減少乃透過進行策略業務重組而達成，將部分業務遷回香港，致使所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得以完全抵銷本集團可動用的累計稅務虧損。減幅進一步被年內確認的遞延稅項減少所支持。
- (iii) 全面收益總額進一步受到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二零二六財年之正兌換差額約0.7百萬港元所支撐，扭轉二零二五財年錄得負兌換差額約70,000港元。

為反映本集團的核心基本表現，已對經營淨業績進行調整，以剔除非經常性及一次性項目。按此經調整基準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二六財年的核心經營淨利潤增至約4.4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五財年的經營淨利潤則約為0.6百萬港元。二零二六財年的基本經營淨表現已進行調整，以反映年內產生的以下重大非經常性及一次性項目：

- (i) 一次性資產終止確認及撤銷租賃物業裝修約1.6百萬港元，乃由於停止青衣生產基地營運的戰略決定；及
- (ii) 因持續關連交易及強制性現金收購要約，產生約1.2百萬港元的一次性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

相較之下，二零二五財年的非經常性及一次性調整包括：

- (i)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收益約0.2百萬港元；
- (ii)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虧損約0.2百萬港元；及
- (iii) 政府補助約18,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7.0百萬港元減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3.3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六財年撇減租賃物業裝修及確認折舊費用。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為約13.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6.8百萬港元有所減少。減少主要由於年內產生折舊費用所致。

已付按金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支付的按金增至約2.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約1.0百萬港元。此增長主要源於年內為購置印刷機械而支付的按金。

存貨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存貨結餘增至約1.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2百萬港元增加約1.1百萬港元或約544.8%。大幅增加主要由年內印刷物料銷售增長所帶動，並與之相符。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63.9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48.5百萬港元。此項減少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的淨影響：(i)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58.2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30.4百萬港元，主要反映成功與客戶結算及收回貿易應收款項；以及(ii)向分包商作出預付款項及應收來自分包商的回扣增加。

可收回增值稅

可收回增值稅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8百萬港元大幅跌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百萬港元。

此項減少主要歸因於退稅申請已成功完成，且於年內已收回大部分未結餘額。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原結餘，主要為從中國內地出口貨物應收的退稅款項。隨著相關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二六財年獲得大幅結清，相應的增值稅退稅申請亦已處理完畢，並已大致收回。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68.6百萬港元大幅減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40.3百萬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62.3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31.1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二零二六財年內已結清的貿易應付款項。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金額龐大，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進軍新業務領域所引致的分包成本增加，以及客戶還款出現暫時延遲所致。

其他借款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借款約為5.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則並無其他借款。該項借款歸因於以質押若干機器作為抵押的新定期貸款。

租賃負債

本集團租賃負債總額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7.0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2.9百萬港元，減幅為約4.1百萬港元或約24.0%。減少乃由於就其物業及機器作出預期租賃付款。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約0.5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8.0百萬港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0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8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為約1.0(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0.91)。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租賃負債總額為約12.9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7.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85(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3.8)，乃根據本集團租賃負債總額12.9百萬港元、其他借款5.3百萬港元及應付董事款項0.3百萬港元佔權益總額的比例計算。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i)資產淨值約10.0百萬港元，(ii)租賃負債約6.5百萬港元、其他借款2.4百萬港元、應付一名董事款項0.3百萬港元，其將於一年內到期，及(iii)約6.4百萬港元的租賃負債及其他借款2.9百萬港元，其將於一年後到期。

本集團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99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4,950,000港元)，其已發行普通股數量為99,800,000股(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99,8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25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實施股份合併，基準為每五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合併股份，已發行股份數目由499,000,000股減至99,800,000股(「股份合併」)。批准股份合併之建議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九日之通函。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實施(i)股本削減，註銷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每股面值0.24港元之繳足股本，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0.25港元削減至0.01港元(「股本削減」)；(ii)股份拆細，將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拆細為二十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股份拆細」，連同股份合併及股本削減統稱「股本重組」)。批准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之建議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有關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九日之通函內。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二零二六財年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五財年：無)。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有披露的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六財年，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產生收入及成本。港元與美元掛鈎。近年港元與人民幣之間的匯率波動相對較小。本集團相信其面對的外幣風險極低，因此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活動。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董事知悉本集團面臨各種風險，包括經營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信貸風險及監管風險。以下重點介紹董事認為重要的部分風險：

在市場波動的情況下，本集團的增長和成功取決於能否挽留和物色客戶

本集團一般不會與客戶訂立任何長期合約，而本集團的銷售額乃按個別訂單的基準計算，並可能不時波動。因此，本集團的增長和成功有賴於本集團挽留現有客戶及吸引新客戶的能力，而此能力受多項因素影響，例如銷售覆蓋範圍、服務質素、營銷策略、市場需求及市場競爭程度。無法保證本集團的客戶日後會繼續向本集團發出訂單。

依賴一名主要客戶

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本集團二零二六財年總收入約41.9%。無法保證該客戶將繼續與本集團保持業務關係。倘該主要客戶終止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或大幅減少與本集團的業務量，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營運存在原材料及分包服務成本波動

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取決於有效管理分包成本及預計及應對原材料採購成本波動的能力。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如政府政策、經濟狀況及市場競爭，可能導致主要原材料的供應及成本產生變動，因而可能影響分包成本。本集團無法保證其能夠全面預測或應對原材料價格變動或有效地將分包成本增加轉嫁予客戶。在此情況下，我們的經營和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身為印刷服務供應商的分包商，而彼等若未能符合我們的要求則可能對其業務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將若干生產程序及印刷服務分包予身為印刷服務供應商的分包商。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年內總採購約72.7%。概無法保證管理層能如我們監督本集團員工般直接有效地監督分包商表現。倘分包商未能滿足最後期限或規定標準，本集團的業務及聲譽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倘分包商在健康及安全、環境及僱傭方面違反任何法律、規定或法規，彼等可能受到檢控且無法承接本集團的工作。本集團可能其後須以額外成本物色及委任其他分包商作為替代，降低本集團的利潤率。

我們原材料供應可能短缺

為以快速週轉時間提供印刷服務及滿足客戶期望，本集團須能夠及時採購原材料。本集團並無與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合約。概無法保證本集團將繼續能夠及時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或根本不能取得穩定原材料供應。若未能如此，生產將會中斷或造成交貨延誤，從而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印刷業務易受主要市場經濟變動的影響

本集團的業務易受關鍵市場(包括香港、中國內地、台灣及美國)的經濟狀況變動的影響。本集團的營運取決於該等區域的宏觀經濟狀況，並可能因經濟衰退、通脹、外匯匯率波動、社會及／或政治發展以及貿易政策(如美國關稅)導致對其印刷服務及產品的需求變化，從而對本集團營運產生不利影響。儘管本集團拓展新市場旨在拓展多元收入來源，其亦導致本集團面臨於多個司法管轄區運營所帶來的額外風險，包括潛在的成本上升或該等關稅所造成的干擾。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約12.4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4.1百萬港元)的若干機器乃根據融資租賃持有。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用51名(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39名)全職僱員。二零二六財年，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僱員薪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約為16.4百萬港元(二零二五財年：14.9百萬港元)。

僱員根據其個人的職責及表現獲得報酬，亦考慮現行市場費率以確保競爭力。所有僱員亦獲提供其他附加福利，如退休福利及酌情花紅。本公司亦向其現任僱員持續提供有關機器操作、工作安全、消防安全及質量監控等領域之培訓。

為符合中國法律法規，本集團已為其中國僱員加入定額供款計劃，例如退休金、醫保、失業、產假及工傷保險，以及由中國政府管理的住房公積金。本集團在當地市政府設定的限額內，按每位僱員薪金的固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以支持其僱員的退休福利。概無自該等計劃所沒收的供款可用作抵銷日後的供款責任。

本集團已為其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計劃資產乃於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中單獨持有。自損益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指本集團按每名僱員之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每月30,000港元)的5%已經或應向計劃支付的供款。二零二六財年自損益扣除的成本總額約為0.4百萬港元(二零二五財年：約0.5百萬港元)，為本集團就當前會計期間已經或應向計劃支付的供款。於報告期末，並無沒收供款可用於減少供款的現有水平。

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

茲提述由Digital Intelligence Holdings Limited作為要約人(「要約人」)與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九日聯合發佈的聯合公告(「要約公告」)、要約人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發佈的要約文件(「要約文件」)，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發出的回應文件(「回應文件」)，以及由要約人與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發佈的聯合公告(「截止公告」)，內容有關(包括但不限於)要約人(作為買方)與New Metro Inc.、許清耐先生及周文強先生(作為賣方)(統稱「該等賣方」)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九日簽訂的買賣協議，據此，該等賣方出售而要約人收購本公司股份合共65,410,466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5.54%，總代價為22,893,663.10港元，相當於每股銷售股份0.35港元；以及一項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旨在收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所有股份(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持有及/或同意收購的股份除外)(「要約」)。智易東方證券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收購及合併守則第26.1條提出要約。每股要約價為現金0.35港元，且要約在各方面均為無條件。在要約期間內，該要約共收到五份有效接納，涉及總計36,000股要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36%。有關該要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要約公告、要約文件、回應文件及截止公告。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日，威譽印刷設備(深圳)有限公司(「買方」)，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威信印刷設備有限公司(「威信印刷設備」)全資擁有；該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林承大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買方(作為買方)與林明先生及高敏先生(作為賣方)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訂立的買賣協議完成收購深圳市蕃茄雲諮詢管理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因此，林承大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目標公司自該日起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三日本集團與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根據本公司與威信印刷設備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簽訂之框架協議，就本集團向目標集團採購印刷服務一事而執行之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刊發之公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明白為達至有效問責而於管理及內部程序中擁有良好企業管治之重要性。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為基礎。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財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所有載列於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之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所述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的偏離除外。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常規，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須分開並由不同人士擔任以確保權力及授權之平衡，從而使權力不集中於任何個人。自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委任林承大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後，林承大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這與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有所偏離，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破壞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平衡。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包括林承大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故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董事會成員定期召開會議討論有關本公司營運事宜以提供足夠的保障措施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會諮詢董事會成員，且董事會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意見，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及權限充足平衡。此外，經計及林承大先生之過往經驗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由林承大先生一人同時兼任有利於促進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執行及營運效率的提高。因此，上述偏離行為實屬適宜且於現階段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常規，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二零二六財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如有)。

充足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六財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維持GEM上市規則要求之不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之規定公眾持股量。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準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規管董事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二零二六財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有關交易準則。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66條，董事亦要求因任職或受聘於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而可能知悉本公司證券內幕消息的任何本公司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僱員不可在標準守則禁止的情況下買賣本公司證券，猶如其為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建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其作出修訂。審核委員會現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劉正揚先生、何嘉明先生及蘇淑韻女士。劉正揚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彼等認為年度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要求及其他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外部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立信德豪」)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職務，自二零二六年四月四日起生效。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六年四月四日起生效，以填補香港立信德豪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並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國衛審計，該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二零二六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卸任，並在符合資格的情況下，自薦續任本公司外部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初步公告所載之財務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國衛確認，其金額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國衛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國際審計準則所定義的保證委任，因此國衛並未就該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刊發年度報告

載有所有GEM上市規則規定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uptimeprintshop.hk查閱，並按要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倘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環球印館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承大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承大先生、李爽女士、高榮先生、李振武先生及黃振國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正揚先生、何嘉明先生及蘇淑韻女士。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後起計最少七日在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頁www.uptimeprintshop.com刊登。